



國立交通大學

110學年度 碩士在職專班 招生簡章

報名日期：109年12月7日(星期一)上午9：00起至109年12月14日(星期一)下午5：00止

本招生報名須上傳相片檔，請先準備相片檔，詳參p.1

※教育部核定本校與國立陽明大學自110年2月1日起合併為「國立陽明交通大學」。

E-Mail：admitphd@cc.nctu.edu.tw

電話：(03)51-31388或分機31388

傳真：(03)51-31598

地址：300新竹市大學路1001號交通大學科學一館一樓116A室
(報名資料請郵寄至300新竹市25之1號信箱)

網址：<http://exam.nctu.edu.tw/>

教務處綜合組編印

國立交通大學 110 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招生重要日程表

招生資訊網址：<http://exam.nctu.edu.tw>

日期	試務相關作業
109 年 12 月 7 日(一)9:00~ 109 年 12 月 14 日(一)17:00	1.一律上網 http://exam.nctu.edu.tw 報名。 ※「管理學院碩士在職專班資管組」及「科技法律研究所碩士在職專班」另須至該專班網頁填寫或上傳資料。 2.完成網路報名後，依規定繳費。 3.寄送審查資料。
109 年 12 月 29 日(二)~109 年 12 月 30 日(三)	請上網確認「報名結果」及「相片審核結果」，考生若未及時確認，致權益受損，概由考生自行負責。
110 年 1 月 5 日(二)	考生請自行至網路報名及查詢系統點選「查詢及列印」下載列印准考證。
110 年 2 月 3 日(三)或 110 年 2 月 4 日(四)	筆試(初試試場配置表於前一日公佈，請至本招生網頁查詢公告) ※請務必攜帶身分證件及准考證應試
110 年 2 月 5 日(五)9:00~ 110 年 2 月 6 日(六)17:00	公告各科選擇題試題答案。考生如對選擇題答案有疑義者請依網頁公告辦理，逾期或未敘明理由及檢附佐證資料者，恕不予受理。
110 年 2 月 9 日(二)	選擇題疑義公告處理結果
110 年 3 月 3 日(三)	初試榜單公告，考生務必上網查詢複試名單與時程，並依公告說明準時參加複試。無複試者請上網查詢錄取名單與報到須知，並依公告說明準時報到。 ※考生若未及時查詢網頁公告，致權益受損，概由考生自行負責。
110 年 3 月 5 日(五)	請至網路報名及查詢系統下載列印初試成績單。
110 年 3 月 10 日(三)	初試成績複查截止
110 年 3 月 12 日(五)~110 年 3 月 21 日(日)	複試 [依各班組規定]
110 年 4 月 7 日(三)	複試榜單公告，考生務必上網查詢錄取名單與報到須知，並依公告說明準時報到。 ※考生若未及時查詢網頁公告，致權益受損，概由考生自行負責。
110 年 4 月 9 日(五)	請至網路報名及查詢系統下載列印複試成績單。
110 年 4 月 14 日(三)	複試成績複查截止
各班組錄取名單報到日期請參考簡章「伍、招生班組規定」(如有異動，放榜後依各班組網頁公告為主)	
遞補作業期限至本校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學日止。	

※考生請務必詳閱簡章，如有疑惑，可先至本招生網頁<http://exam.nctu.edu.tw>→點選「碩士班」→「在職專班」→「招生簡章相關表格」→「Q&A」查詢。

報名繳交資料重點提示

相片檔	請於報名前備妥個人相片電子檔
報名表	1 份
學歷證明影本	報名時是否須繳交，詳見招生簡章第 3 頁，錄取報到時應附之相關證件，若經繳驗與網路報名系統輸入資料不符或不符合報考資格，則取消錄取資格。
工作經歷表	依規定詳實填寫
歷年服務證明影本	檢附符合報考班組規定工作年資之服務證明影本
其他各在職專班組 審查繳交資料	請依各班組規定內容及時程繳交，詳見「伍、招生班組規定」
特殊規定	請詳參「伍、招生班組規定」，例如報考「管理學院碩士在職專班資管組」及「科技法律研究所碩士在職專班」除須完成本校報名手續外，另須至該專班網頁填寫資料。

專班別		管理學院碩士在職專班	
組別		科技管理組	運輸物流組
班組代碼		817	818
招生名額		23名	25名
報名費		1800 元	1800 元
學籍名稱		管理學院(科技管理學程)碩士班	管理學院(運輸物流學程)碩士班
報考資格	學經歷	—	—
	工作年資	1年	1年
審查繳交資料		1.大學或同等學力歷年成績單(或最高學歷成績單)正本一份。 2.1年(含)以上之歷年服務證明書。 3.個人資料表。 4.工作經歷表。 5.其他有助審查之相關資料(如GMAT、TOEFL成績、獲獎證明、著作、創作、專利、發明等)。 6.審查資料一律不退件，如需退件，請自備回郵信封及郵資或於110年6月30日前親自領取。	1.大學或同等學力歷年成績單(或最高學歷成績單)正本一份。 2.1年(含)以上之歷年服務證明書。 3.個人資料表。 4.工作經歷介紹。 5.推薦書二封。 6.研習計畫書。 7.工作經歷表。 8.自傳(格式自擬)。 9.其他有助審查之相關資料(包括各類資格證書、執業證照、獲獎證明、著作、創作、專利、發表，以及英文能力測驗，如全民英檢、TOEFL、IELTS、TOEIC、Cambridge Certificate、GMAT、GRE等檢定，成績優異者有助審查加分)，以上均需檢附相關證明文件。
考試方式[權重]		初試：審查[1.5]；依初試成績擇優參加複試。 複試：口試[1]。	初試：審查[1]；依初試成績擇優參加複試。 複試：口試[1]。
專業科目(代碼)[權重]		本組不考筆試	本組不考筆試
筆試日期		—	—
複試時間地點		110年3月20日(星期六)至光復校區綜合一館701室報到。 詳細時間及地點初試放榜後將在本專班組網頁公佈。	110年3月21日(星期日)至台北校區A408室報到。 詳細時間及地點初試放榜後將在本專班組網頁公佈。
直接錄取		依初試成績擇優免予複試直接錄取至多10名，其餘依初試成績擇優參加複試。	依初試成績擇優免予複試直接錄取至多10名，其餘依初試成績擇優參加複試。
修業規定		1.4門先修管理基礎課程(會計、統計、經濟、管理學)(已修過者，經認定可抵免)。 2.必修3門課、必選一門研究方法或計量課程及院共同必修課一門共15學分。 3.碩士論文研究3學分。 4.總學分數42學分。	1.本組畢業最低學分數(不含先修管理基礎課程)為39學分。 2.四門先修管理基礎課程(會計、統計、經濟、管理學)至少必選二門(已修過者可申請免修)。 3.必修及選修課程依本組修課規定(可依規定申請抵免)。 4.完成碩士論文。
專班位置		光復校區綜合一館703室	台北校區(台北市忠孝西路一段118號)
洽詢電話		(03)57-31981或分機31981	(02)2349-4952
傳真		(03)572-6749	(02)2349-4953
專班網址		http://mot.nctu.edu.tw	http://www.tlm.nctu.edu.tw
錄取報到		110年4月23日(星期五)，光復校區綜合一館703室報到	110年5月1日(星期六)，台北校區4樓A408室報到
備註		—	本專班主要課程在週六上課。